

关于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次

- 一、 关于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 - 4

附表：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关于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0469432_B02号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8年3月30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为: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469432_B01号)。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现根据贵公司提供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有关公司(以下统称为“合并范围内各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资料,对该年度贵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做出如下专项说明。如实提供上述事项的全部情况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是贵公司的责任。下列资料和数据均完全摘自贵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2017年度财务会计资料,除了为出具上述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而实施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其实施其他额外审计程序。

在本专项说明中,下列用语的含义是: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是指上市公司为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垫付的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代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偿还债务而支付的资金;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拆借给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资金;为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权;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使用的资金。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是指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前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附属企业”是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但不含上市公司以及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计提的减值准备或核销的金额,不应当从年末占用余额中扣除。

关于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0469432_B02号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是指上市公司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以及上市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关联自然人”和“其它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一、 编制基础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年修订)》(证监发[2003]56号、[2017]1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三号-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有关要求编制的。

在编制本专项说明的附表时，我们对其中一些问题采用了如下所示的处理方法：

-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非经营性应收、预付款项，虽然贵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经予以抵销，但是在本专项说明时不作抵销处理，仍然单独列示于附表的“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部分中。
- (2) 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非全资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按照其余额和发生额全额列入本专项说明附表。
- (3) 对于合并范围内不同公司与同一方之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如果其核算科目和业务内容相同，则将其金额加总后列示于同一行中；如果核算科目和业务内容不同，则在不同的行中分别列示。
- (4) 本专项说明中所指各类关联方的范围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确定，因此可能与已经我们审计的贵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部分中所列示的关联方范围存在差异。

关于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0469432_B02号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 2017年度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有关情况请参见本专项说明附表“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三、 本专项说明的使用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部报送之用。除下段说明之外, 未经我所书面同意, 不得作任何形式的公开发表或公众查阅, 或作其他用途使用。

贵公司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部可以利用本专项说明及其附表中列示的有关资料编制用于与贵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一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涉及贵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信息, 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及签署贵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本专项说明的注册会计师对由贵公司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部实施的这一编制过程及其结果不承担任何责任。与贵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一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涉及贵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信息亦不应标注任何可能导致信息使用者认为这些内容已经经过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或者审阅, 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对其提供保证的字样。



关于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0469432_B02号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情况汇总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冬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乐乐

2018年3月30日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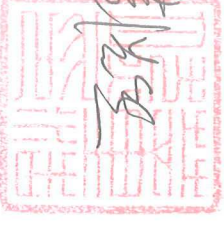
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 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年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年末占 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方与上 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受同一控股 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262	610	-	798	74	提供服务	经营性往来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 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192	3,688	-	2,697	1,18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 股东控制	其他应收款	-	1,163	-	1,163	-	房租及水电	经营性往来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 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43	337	-	38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 股东控制	应收利息	10,861	12,685	-	1,443	22,103	存款	经营性往来	
	中电通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 股东控制	其他应收款	-	2,392	-	2,392	-	房租及水电	经营性往来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 股东控制	应收账款	-	181	-	177	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账款	-	13	-	13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 企业	香港海华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28	905	-	158	3,675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	-	-			
总计				14,286	21,974	-	9,221	27,039			

本汇总表已于2018年3月30日获以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